

## 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方式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爱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符合法定人数。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会议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玖仟万元整(¥90,000,000.00元)，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一年。公司以银行存单、深圳市新思特有限公司以自有厂房提供担保质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胡爱民及其配偶曾建英，股东徐涛、贺蓉及其深圳市海格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新思特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 2、议案表决结果：

由于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不足3名，本次董事会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因此该议案将提交至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方胡爱民、徐涛和贺蓉均需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因此本届董事会未形成有效决议。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18年1月20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1月03日